

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賴慧真

會 名	議 稱	情緒障礙學生之學校—家長—醫療系統處遇與案例討論	主 單	辦 位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日 期		111.11.10	承 辦 單 位	研 習 地 點	臺南啟聰臺南校區國際會議廳

壹、研習目的：

- 一、整合相關專業團隊資源，協助國（私）立高級中等學校（以下簡稱高級中等學校）瞭解障礙特質與所需資源。
- 二、提供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教育之諮詢、輔導與服務。
- 三、增進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生活、學習、人際互動、社會適應與職業適應等能力。

貳、研習議題及內容：

- 一、障礙學生在學校常見的問題模式
 - 二、認識醫療資源與展開跨系統的合作（診斷／用藥／IEP）
 - 三、運用階段性目標 擬定校內的團隊處遇模式
 - 四、從家庭動力談如何促進 與家長的溝通效能
- 講師：寬欣治療所 蔡函潔 臨床心理師

參、感想：

一開始心理師問大家，目前我們所輔導的孩子是孩子要去適應我們，還是我們要配合孩子？主要就是要讓我們去思考到學生目前還處於前額葉未發展成熟之時，如果這時我們都急於要學生適應我們，那雙方會更難有工作的切入點，反之我們先配合再調整，得到的效益會是更多的。

我們接到個案，通常都是個案有行為問題產生，而我們也都會陷入「問題框架」中，例如：疾病／診斷、造成哪些麻煩、困擾者的抱怨、未完成的本分。如果可以換為思考先從「能力觀點」，個案可能在哪些層面上的能力不足或弱勢，例如：專注力、衝動控制、溝通表達、情緒調適、人際問題、問題解決。從各面向先觀察了解再來運用整個學校的組織資源來分工協助，如果原因大多來自家庭，更要考慮是否先幫家庭成員減壓，學生就會相對穩定，都是可以納入觀察判定的因素之一。

與家長工作，讓家長知道想要孩子變好，需要花很多時間和代價；反之無法試著讓藥物介入，協助穩定。

我們更要教育這個社會的人，讓有能力的人，協助需要的人在這個社會有一個位置。

科（學程）主任：

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